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 名著红楼梦读书笔记 (通用10篇)

梦想是一种创造未来的力量，它激励我们不断创新和追求卓越。如何实现梦想是一个值得深思的问题，我们需要制定明确的目标和计划。一起来欣赏下面这些关于梦想的故事，它们能够启迪我们的心灵与思考。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一

新红学的奠基人胡适、俞平伯等人可能都没有考证出曹雪芹家被抄。所以，他们认为后四十回贾家被抄家这个重大关键是程高二人的杜撰，没有历史根据，因为，他们认为《红楼梦》是一部曹雪芹的自传体小说。这在俞平伯先生的《红楼梦》研究一书中有详述。而接过新红学研究衣钵的周汝昌先生研究认为，曹家是被抄了家的。在周汝昌先生的《曹雪芹传》和《红楼梦新证》中都有详细的叙述。

这“他事”，就是雍正五年（公元1727年）先则已经罢官的李煦被发现曾于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花八百两银子买了五个苏州女子送给“阿其那”而要处斩；后则尚任织造府的曹頔因屡忤“圣意”、藏匿财产而被革职抄家，抄家以后又查出他衙门旁边藏有“塞思黑”所铸的六尺来高的镀金狮子一对！这“阿其那”就是（康熙的皇八子）胤禩，而“塞思黑”就是（康熙的皇九子）胤禳。两人正都是雍正的弟兄兼对头、眼中钉（俱已于前一年毒死了）。

因此，曹、李就都变为“奸党”，是雍正所决不能轻轻放过的。结果，李煦幸而免除一死，孤身流往“打牲乌拉”（黑龙江）苦寒之地，缺衣少食，只有佣工二人相依为命，当时的人说：“今乌拉得流人，绳系颈，兽畜之。”两年后因冻饿折磨病卒。曹頔则抄家封产，田地、房屋、奴仆都赏了别人（据此，亦足证曹家这时被抄家的缘故已不再是为充抵亏空，

而纯系政治罪案），所封钱财，只银数两、钱数千，外有当票一百多张，值千两银子而已，以致雍正闻报，亦为之“惻然”。

曹雪芹有两个生年1715或者1724，抄家的时候他要么十多岁，什么都知道了，要么几岁，什么也不知。但这个重大的家庭历史变故，他一定是很清楚的，他的家人一定会无数次提起那段伤心的往事。

那么，这个重大的历史变故写进小说是再正常不过的了，至少从这个方面来说，百二十回本的《红楼梦》还是自传体的，没有脱离曹的愿意。

所以，读周汝昌先生的《红楼梦新证》和《曹雪芹传》，对理解《红楼梦》帮助很大。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二

后四十回是坚决不看的，不然会有想揍人的冲动。

实际上当年雪芹写到七十八回便已泪尽而逝（其歿于除夕万家烟火辞旧迎新之时，一代奇才破屋残舍中悄然西去，十年心血竟不得完稿，悲凉无奈之情，思之欲哭），后两回是其家人为了凑够八十回的整数，而把手稿增改之后加上去的，虽细节处尚有破绽，但到底是雪芹亲笔所写，所以与前七十八回不无吻合之处。但高鹗却用心险毒，所续四十回前言不搭后语，把一部惊世之作改成了言情小说，把一部愤世之著改成了对皇帝感恩戴德的颂德书，可恨可恶之极也。

研究红学之人人都知道，原《石头记》共计一百零八回，以五十四回为分水岭，前半写盛，后半写衰，其中更以十二回为一小节，共九小节层层铺述。第一回中癞头僧所吟的那首诗“好防佳节元宵后，便是烟消火灭时”这不仅指甄士隐元宵后失女烧房之劫难，更是针对贾府大族的畿语，“宁国府

元宵开夜宴”之后便“诸芳散尽”，贾府每况愈下，贾赦与凤姐这两个乱世枭雄，一在外以势欺人、图宝害命，为夺几把扇子不惜逼人家破人亡；一在内机关算尽、飞扬跋扈，为图敛财不惜收赃放贷，甚而逼死尤二姐，杀张华未遂。原《石头记》中这些均是埋下的隐患，贾府被抄、族人流放十之七八都是这两个种下的恶因。而另外的十之二三便是风行于康熙末雍正初的“党争之祸”了。

现在就算不了解清史的人看看电视也知道那段党争是怎么回事，实在不晓得想想《康熙王朝》和《雍正王朝》就都有了。而雪芹的家史我想喜欢《石头记》的人都略知一二，祖上是顺治时期的包衣奴才，入关后因功(如焦大之流)被封江宁织造。曹家向来与大阿哥走的甚近，允仍乳母之子便常向其索要零用，谁不知道这皆是奉了大阿哥命。雍正登基整风肃党，以长期亏空之名将曹家抄没，并勒令偿补亏空之银，是以曹家从此不振(见《清类碑钞》)。雪芹出生时，已从十数年前的大劫中缓过劲来，家道虽不如当初大富，也是小康之家，他实未曾经历这次大劫。但这次劫难对他的影响却不小。书中贾政怒打宝玉，斥责他的那段“杀父弑君”的惊人之论便是作者不满于康熙末的党争，以及忠顺王府索要戏子等文字也是揭露了朝中党争无一日可息的事实。

贾赦一意孤行用义忠王坏了事的板子(一道存逆心就可参倒)、贾母珍藏了半辈子令人涎羡的“慧纹”(元妃省亲点的“豪宴”一出，便是为求“一捧雪”而害人的故事，此伏笔也)、元春于深宫中明争暗斗的嫔妃生涯(“乞巧”一出，为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故事，亦伏元春之死蹊巧之笔，以上见《脂砚斋重评石头记》)这种种在极盛时发生的隐患便是贾府败落的根源，相较之下凤姐贾赦面上看他们占了十之八九的原因，其实不过是那十之一二的导火索罢了。

五十四回之后，贾府步步下坡路，虽然也有“寿怡红夜宴群芳”的锦绣文字也不过是衰败前的回光反照，而这寿怡红宝玉的生日便是四月二十六(见《红楼梦新证》)，也是雪芹自

己的生日。夜宴群芳名为过寿，实为群芳饯行，这满园春色终归是要这位“绛洞花主”来饯行送别，自此后“群芳散尽”。

《石头记》的伟大不是在于书中安排了各种伏笔，也不在于对于贾黛的爱情故事描写的如泣如诉，我认为在于一部书集合了各种前所未闻的写作手法(见拙作《大话石头记与金庸小说》)以及情节安排的天衣无缝，原一百零八回《石头记》最后公布了第五回中玉兄梦中所见的正钗副钗又副钗的花名全册，名曰“情榜”(见《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共计一百零八名女子，针对梁山一百零八好汉而来(见《红楼梦新证》)，最让人钦佩的不在于一百零八人的描写绝不落俗，在于结局时的乾坤大颠倒，主为仆，仆为主。尤二姐事败后，凤姐未休之前，被迫“执帚庭役”，干的活儿和粗使丫头一般，而平儿扶正，成了凤姐的主子；刘姥姥为报凤姐儿之恩，千里寻女，找到已为歌妓的巧姐儿，倾其所有把她赎回，配给板儿；惜春、五儿皆出家为尼；香菱被金桂逼死，而金桂不知被什么人逼死也死于非命；宝钗嫁于玉兄，家败后发配宁古塔，半路上死于难产，被草草埋入雪中；袭人在未抄家前被迫离开贾府，嫁于蒋玉函，麝月顶替其位置成为大丫头；贾雨村因助赦行凶、行私枉法被革职发配，而拼命参倒他的正是被他发配的小沙弥；小红被卖之时巧遇贾芸，嫁与其为妻，夫妇二人遍访贾家之后，终于在破庙里找到被恩赦的宝玉，此时宝玉已沦为更夫，“苫席蔽体，苦咽酸齏”，没有衣服只有一张席子遮体，白天不能出去只能晚上打更，同来看望的还有刘姥姥；黛玉早在抄家之前便已投水而死，湘云也投水自尽但被救起，身为罪官家属，当作女奴贩卖至若圃家中(这若圃便是“因麒麟伏白首双星”的正主儿，他拾到了湘云丢失的麒麟并还给她，大观园那次玉兄丢湘云拾，是假丢，这次才是真丢)，小红夫妇访得后，千方百计赎出，送到玉兄处让二人成婚，经历这一番生离死别、沧桑巨变，两个幸存者归结了这篇石头上的文字(见《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红学研究期刊》诸文及《红楼梦新证》)。

后人只知《石头记》驰名三百年，却未必真正了解其伟大之处，雪芹生前辛苦，死后孤独。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三

它并非仅仅只像一般爱情小说一样只抒写爱情，更多的是透过对男女主人公的凄美爱情故事来书写贾府从繁盛到衰败的历程，它是家庭矛盾和社会矛盾相结合，并赋予家庭矛盾以深刻的社会矛盾的内容。

《红楼梦》以甄士隐为线索开头，叙写了宝黛的前世缘，再以贾雨村与冷子兴的对话来引出贾府的近况。这二位在小说中也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是贾雨村带黛玉进入贾府，蒙林如海的推荐得以从贾府那里讨得一官半职，然而他做官的第一件官司就与他的恩人有关，但是他却撇下恩情转而奉承薛氏一族，人心的衰莠，政治的黑暗，世风的浇漓。

另一个展现荣宁二府繁荣的就是林黛玉了，其从角门而入，通过自己的所见所闻展现二府的奢华。林黛玉是曹雪芹的笔下的重要人物，是贾母的孙女，是与宝玉青梅竹马的人，是被封建礼教和封建婚姻制度所迫害的人，但同时也是封建贵族阶级的叛逆者。然而林黛玉也拥有封建传统观念，这与她的叛逆是共存的，如她在第四十二回中能够听取宝钗的建议不再看“邪书”又如在第八十二回中黛玉说：“把我的龙井茶给二爷沏一碗，二爷如今念书了，比不得头里。”“我们女孩儿家虽然不要这个，但小时候跟着你们雨村先生念书曾看过。内中也有近情近理的，也有清微淡远的，那时候虽不大懂，也觉得好，不可一概抹倒。况且你要取功名，这个也清贵些。”

林黛玉出身于世袭侯爵的“清贵之家”。由于生活在思想最先到达的，思想环境比较开放的南方，加之父母钟爱，把她当作男孩来培养教育，使得她的思想比较开放，才华横溢。后由父母早丧，她寄居到每日每时都发生仇恨、倾轧、争夺、

欺诈的“本也难站”的贾府内。“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一家子亲骨肉，一个个象乌眼鸡似的，奶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在这样一种险恶的环境下，黛玉得不到一点欢乐幸福。但同时，险恶的环境也培育了她的叛逆性格，她用她那“比刀子还厉害”的言语对贵族家庭中种种黑暗和丑行揭露和嘲讽。也正是因此，她与宝玉之间的爱情注定是场悲剧。

但也正是由于林黛玉出生于世袭侯爵的“清贵之家”，她在根本观点上所表现出来的仍是贵族阶级的一个大小姐。如第六十二回中在探春理家之后，黛玉评论说：“要这样才好。咱们家里也太花费了。我虽不管事，心里每常闲了替算着，出的多，进的少，如今若不省俭，必致后手不接。”表明她对于与自己休戚相关的贾家家族命运的关心。又如第二十二回中林黛玉冷笑道：“问得我倒好。我也不知为什么缘故。我原是给你们取笑儿的，拿着我比戏子，给众人取笑。”更突出的表现了她的阶级优越感以及对于社会低贱的人们的轻视。

林黛玉的才气是无人可比的，读者应该都对第三十八回中《林潇湘魁夺菊花诗》印象尤为深刻，那是宁荣二府的“繁盛”“巅峰”时期。《咏菊》一首为三首之冠，被评为第一。“毫端蕴秀临霜写，口角噙香对月吟”——人美、花美、景美、情美、诗美，合诸美于两句诗中，构思新颖，造句巧妙，确实是精彩的咏菊诗句。“满纸自怜题素怨”，写出了黛玉平素多愁多病，自怨自艾的情状；“片言谁解诉秋心”，道出了自己一怀情愫不被人理解的苦闷。最后把同菊花关系最深的诗人陶渊明拉出来，歌咏菊花的亮节高风，也把自己高洁的品格暗示出来了。而第二首《问菊》则道出了她清高孤傲，目下无尘的品格。“圃露庭霜”是《葬花辞》中说的“风刀霜剑”，荣府内种种恶浊的现象形成有形无形的刺激，使这个孤弱的少女整天陷于痛苦之中。“鸿归蛩病”映衬出她苦闷彷徨的心情。“孤标傲世偕谁隐，一样花开为底迟？”这两句脍炙人口的名句，与其说是有趣的讯问，莫如

说是愤懑的控拆。全诗除头联之外，领联、颈联、尾联全为问句，问得巧而且妙，正如湘云说：“真把个菊花问的无言可对。”《菊梦》不妨说成为黛玉结局的暗示。以拟人的手法写菊花的梦境，实际上是写黛玉自己梦幻般的情思，带有明显的谶语的意味。“和云伴月”，已经有些不祥；“登仙”，则又是“死亡”的代词。“登仙非慕庄生蝶”，是说死去登上仙籍不是我所希望的；“忆旧还寻陶令盟”，等于说重结绛珠仙子和神瑛侍者的“木石前盟”才是自己真正的意愿。颈联、尾联四句透出一股凄凉颓败的气氛。想必大家仍记得黛玉在葬花的时候所吟的《葬花吟》吧，是林黛玉感叹身世遭遇的全部哀音的代表。这首诗并非一味哀伤凄恻，其中仍然有着一种抑塞不平之气。“柳丝榆荚自芳菲，不管桃飘与李飞”，就寄有对世态炎凉、人情冷暖的愤懑；“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岂不是对长期迫害着她的冷酷无情的现实的控诉？“愿奴胁下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杯净土掩风流。质本洁来还洁去，强于污淖陷渠沟。”则是在幻想自由幸福而不可得时，所表现出来的那种不愿受辱被污、不甘低头屈服的孤傲不阿的性格。这正是林黛玉的“叛逆”，她对于那个封建时代的含蓄的，委婉的控诉。

另外林黛玉还值一提的就是她的眼泪，第一回中那绛珠仙子道：“他是甘露之惠，我并无水可还。他既下世为人，我也去下世为人，但把我一生所有的眼泪还他，也偿还得过他了。”这就为宝黛的爱情奠下了一生的眼泪。如第三回宝玉与黛玉初次见面，有宝玉摔玉一段情节。林姑娘正在这里伤心，自己淌眼抹泪的，说“今儿才来了，就惹出你家哥儿的狂病来。倘或摔坏了那玉，岂不是因我之过。”如第二十七回中的“长歌当哭”的《葬花吟》；第二十九回《痴情女情重愈斟情》“赌气向颈上抓下通灵玉来，咬牙狠命往地下一摔道：‘什么劳什子，我砸了你完事！’……宝玉见没摔碎，便回身找东西来砸。林黛玉见他如此，早已哭起来，说道：‘何苦来，你摔砸那哑巴物件！有砸他的，不如来砸我！’”袭人劝宝玉说，倘若砸坏了，妹妹心里怎么过得去。

黛玉“听了这话说到自己心坎儿上来，可见宝玉连袭人不如，越发伤心大哭起来”，刚吃下的香薷饮解暑汤也“哇”的一声吐了出来。又如第三十四回《情中情因情感妹妹》宝玉挨了他父亲贾政狠狠的笞挞，黛玉为之痛惜不已，哭得“两个眼睛肿得桃儿一般”。再如第五十七回《慧紫鹃情辞试忙玉》黛玉一听此言，李妈妈乃是经过的老妪，说不中用了可知必不中用。“哇”的一声将腹中之药一概呛出，抖肠搜肺，炽胃扇肝的痛声大嗽了几阵。一时面红发乱，目肿筋浮，喘的抬不起头来。紫鹃忙上来捶背。黛玉伏枕喘息半晌，推紫鹃道：“你不用捶，你竟拿绳子来勒死我是正经！”从这些都不难看出黛玉对于宝玉的真心，她对于宝玉的爱是把宝玉的生命看得比自己生命更重要的真正罕见的爱！是对宝玉不自惜的痛惜，是对他的关爱与不舍，是对他的深深的爱。然而到了最后由于凤姐的安排，黛玉对宝玉的误会，黛玉也是在眼泪中去世，但是或许黛玉临死的眼泪中也拥有对宝玉的不舍与担忧，害怕他在自己死后不珍惜他自己的生命，这是一种爱与恨交织的眼泪，其中也有对于封建的反抗，叛逆。

总而言之，林黛玉的艺术形象深入人心，令人同情。她那纷繁复杂的性格，明显的弱点，和敢于反抗、追求爱情的鲜明个性组成了一个活生生的个体。使我们感到，她就我们所熟识的人，是为我们深深喜爱的人。

曹雪芹的《红楼梦》塑造了虚幻而又典型的封建的大家族，“金陵十二钗”，形形色色的人物有待我们去进一步的欣赏及理解。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四

《红楼梦》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首！又名《石头记》。下面是小编搜集整理的名著《红楼梦》读书笔记，欢迎阅读，希望你能够提供帮助。更多资讯尽在读书笔记栏目！

《红楼梦》以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为背景，以围绕事关贾府家事利益的贾宝玉人生道路而展开的一场封建道路与叛逆者之间的激烈斗争为情节主线，以贾宝玉和林黛玉这对叛逆者的悲剧为主要内容，通过对以贾府为代表的封建家族没落过程的生动描述，而深刻地揭露和批判了封建社会种种黑暗和腐朽，进一步指出了封建社会已经到了“运终权尽”的末世，并走向覆灭的历史趋势。

小说作者充分运用了我国书法，绘画，诗词，歌赋，音乐等各类文学艺术的一切优秀传统手法，展示了一部社会人生悲剧。如贾宝玉，林黛玉共读西厢，黛玉葬花，宝钗扑蝶，晴雯补裘，宝琴立雪，黛玉焚稿等等，还表现在人物塑造上，如林黛玉飘然的身影，诗化的眉眼，智慧的神情，深意的微笑，动人的低泣，脱俗的情趣，潇洒的文采……这一切，都是作者凭借我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丰厚艺术素养培育出来的，从而使她在十二钗的群芳中始终荡漾着充满诗情画意的特殊韵味，飘散着东方文化的芬芳。

在红楼梦里我最喜欢林黛玉。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

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著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盈澈。用一个普通人的眼光看她，我最欣赏的还是黛玉的诗情画意，灵秀慧黠。黛玉每次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忧伤。

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这里没有她可以依靠的亲人，没有她可以倾诉的知己，只有宝玉让她诉说，却又

总是患得患失。唉，这都是黛玉的命。

《红楼梦》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首！又名《石头记》全书共一百二十回。《红楼梦》是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故事为中心，创造了一大批有血有肉的个性化人物，如，多愁善感的林黛玉，贵族公子贾宝玉，娴静稳重的薛宝钗等等，为我们演绎了一段精彩的故事。

如：“黛玉葬花泣残红”早晨宝玉和黛玉在聊天。宝玉无心说了一句冒犯黛玉的话，黛玉哭着就跑了出去。黄昏，黛玉以为宝玉被别人叫去一整天，心中担心，晚饭后过来看他，丫环没听出来是谁，没让黛玉进去。

黛玉听了，气的愣在门外，想到自己孤苦伶仃。不禁落下泪来，她回房抱膝含泪坐了一夜。第二天中午，宝玉听到山坡那边有人在低声哭泣，边哭边诉说，非常伤心。宝玉止住脚步细心听，只听那人念得悲悲切切，痛彻心扉。原来这是黛玉因为昨夜被关在门外，伤心难过，将这些残花落瓣拿来掩埋时因感而发吟出一首《葬花吟》。当宝玉听到“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只是谁”时，不禁大哭，黛玉看见是宝玉，就质问他，昨晚为何不让丫鬟开门？宝玉发誓说不知道这件事。黛玉想可能是丫鬟偷懒，于是原谅了宝玉，两人破涕为笑，重归于好了。

即将枯萎的绛珠草，无意得到了神瑛侍者的慈悲灌溉，修炼成仙。两位因灌愁海水，结下一段生死缘分。高山晶莹的绛珠仙子，不能受人之恩惠而不报，听说神瑛思凡下界，于是要用一生的泪水交换，换取他的回头是岸，以报答灌溉之恩。当年看到这里，深深被绛珠仙子的高尚宏愿和无私行为所感动。后来方知，绛珠黛玉，名别体殊，实乃香魂一缕所化，本为一人，从此深爱不已。

黛玉前生仙体，神水浇灌，一尘不染，纤纤弱质，来到污浊的凡间，深涉红尘，无所适应，遂染无医之病。初见化为宝

玉的恩人，便泪如雨下，高兴之极乎，感恩之深乎？无论如何，绛珠终于又遇到神瑛，三生石上旧精魄，万劫人世有情缘。

既然入凡尘，即行凡间事。当年神瑛因动情红尘，万事自然从他富贵闲人的生活开始，黛玉宝玉，青梅竹马，两小无猜，情根深种。为了让宝玉早启慧根，懂得世无常欢，花无常艳，黛玉不惜以泪洗面，让宝玉在锦衣玉食中，看到悲苦无常。而常人视她，只当黛玉心胸狭窄，目下无尘。可怜绛珠一片心意，正是知我者谓我何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红楼梦》是我国的四大名著之一。在星期三的下午，我怀着好奇的心情读了这本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贾`史`王`薛为背景，故事情节由主次两条矛盾线索构成的。一条是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为中心，贯穿全节的全线。它以贾`林争取爱情自由，婚姻自主和个性解决的思想同封建制度，封建礼数之间的矛盾为线索，以贾，林最后对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数的彻底背叛和爱情的悲剧为结局而告终。

读完以后，我已泪流满面。从这条主线看来，造成贾，林爱情悲剧的根本原因是：在封建制度与礼数的祷告下，青年男女爱情不取决于他们的意志，而由以贾母为代表的荣誉当权派们决定的。贾母对林黛玉的“疼”只是亲情上的而已，并不是喜爱她不符封建道德规范的“孤高自许”。由此选出薛宝钗而旗帜林黛玉。它以贾府及其亲族的衰败为结局，不仅构成主线的社会背景，并与主线殊途同归，提示了封建制度的罪恶。

作者曹雪芹通过《红楼梦》，揭示了当时封建社会的黑暗，也表达了他的不满与愤怒。故事讲述的是从小体弱多病的林黛玉来到了荣国府，渐渐与贾政之与生俱来通灵玉而性格顽劣的公子贾宝玉相恋，又因凤姐从中使用掉包计，使得贾宝玉娶带有黄金琐的薛宝钗，让林黛玉吐血身亡，贾宝玉从此

心灰意冷，看破红尘，遁入空门的故事。

我实在是为林黛玉而感到悲哀不值，更为他们悲惨的命运而惋惜。但追究人物本身并没有过错，让人憎恨却是那种封建的传统观念。什么婚姻大事父母做主，什么门当户对，这种思想真是害人不浅。这不，贾宝玉和林黛玉就是因此而要承受阴阳相隔，想而见不着的痛楚。还要让贾宝玉受这样的欺骗。唉，就是石头心肠的人也会被他俩的真情所感动的。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五

是谁?用那满纸的荒唐，演绎着红楼的`悲伤。又是谁?用那满腹的辛酸，辗转着宿命的凄凉。

是否是金陵的烟火太凉，冷却了璀璨华裳。是否是前世相逢的缘分太浅，才让如花的人儿天各一方。

多想留住红颜那一抹灿烂的容光，不用在一把辛酸的泪雨苦痛惆怅。多想在最初的太虚幻境一直留守，才不必在现世中忍受着无可奈何的寸断肝肠!

终难忘，千红一窟、万艳同悲的过往。

终哀叹，风月情债、梦醒而碎的心伤。

人生总是有太多的无奈难以抉择，世间的悲欢离合更是宿命难以摆脱。在红楼的那场迷梦中，有那两个至情至性的奇女子(宝钗、黛玉)，她们将世间女子的美集于了一身，却也难免红颜薄命的一场凄凉。

世间的偶然总是让人难以捉摸，就像宝钗、黛玉两个名字简单的结合在一起，便是宝玉的拼合。原来，出生赋名的那一刹那，就早已注定了三个人缠绵不觉的纠葛。

世人皆赞美金玉的良缘，身临其境的人才会懂得幻化的宝玉与僧人赠与有意的撮合，永远不敌前世真身那场顽石与绛珠仙草的木石前盟。

满是华光的金钗注定要在世俗的大雪中掩埋，而那世外的仙姝前尘旧缘更是无法摆脱今世强加的伪装。

在这场谁都没有主动权的爱情赛跑中，情海的禁锢将每个深入幻境的人束缚。而这场无可奈何的角逐，最终留下的也只是零落满地的残红。

有人说宝钗是最终的赢者，因为最终是她穿上了红妆嫁给宝玉，促成了金玉良缘的世俗神话。可是这场金玉的贵重并非是那场良缘的最好归宿，当宝玉披上袈裟成为了和尚，独守孤灯的惆怅哪个旁人能体会这份无奈弹起的“终身误”？当两个人上演着相敬如宾举案齐眉的模样，宝玉的心早已随魂断潇湘的黛玉守候着木石前世的约定，寻觅到天涯的方向。

依稀记得初见时的模样，似曾相识的目光将前世今生的夙愿点亮。不管轮回磨灭了多少前尘过往，仍然记得三生石畔挥洒甘露的芬芳。你别了仙草的修行逐我来到尘世的方向，我亦可抛却锦衣罗裳披上袈裟守候着你我的地久天长。你为我泪水流尽魂断了潇湘，我亦可在灵魂的领地仰望着你离去的方向，用几世的修行与你在红尘的痴想中长相厮守热恋一场！请不要再让颦儿的眉头深锁着忧伤，要相信金玉的光芒不会让木石的真情迷失了方向！请不要在伤感中苦苦彷徨，死生相别的人亦可携手比翼飞翔！

梦醒、梦碎。那场风月的情浓，在那奈何天、伤怀日、寂寥时，上演着怀金悼玉的感伤。

魂归、魂逝。那场情海的幻天，在那枉自嗟、空牵挂、无奈处，诉说着水月镜花的凄凉。

相守却无法相爱，最终连相守都成为一场空想，金玉的无奈，打湿了点点红妆。

相爱却无法相守，泪尽而归时彼此痴念的人近在咫尺却天各了一方，木石的悲哀注定此生哀怨一场。

繁华梦碎红楼泪，天涯何处觅香丘？

感叹人生的一场相逢，齐聚了世间最艳丽的风景。叹惋那场毁灭繁华的寒风，造就了百花落幕的凋零。

忘不了芍药花丛那个痴儿鼾睡的身影，蝶儿戏舞的香艳中那个明媚如春的神情。纵然是有襁褓中父母叹双亡的凄景，然而在悲凉中英豪的你亦可追寻喜悦的罗丛。你醉后伏过的青石依稀记得你可爱的倩影，飘零的落红为你披上温暖的斗篷。丈夫的早逝让青春的美丽成为了幻境，无终的结局更让世人心痛产生猜测的共鸣。你也曾在寒塘寻觅鹤影，你也曾隔晶帘遥望风景。寂寞的霜娥爱上了寂寞的清冷，滴泪空守的玉烛又向何人诉说着虚廊幽情？乐观的湘云，无奈的湘云，注定了一场探春悲秋的黄昏！

都说你机关算尽太过于聪明，到头来却生生害了卿儿的性命。你的精明强干让世间的男儿叹服，然而算计来算计去一场痴迷竟让所有的迷梦变幻成空。谁能体会你高楼上临风的孤独，谁能理解你坚强下掩藏的哀愁。半世的心思只为了一个家富人宁的憧憬，到头来却遭受天怒人怨的秋风。“生前心已碎，死后心空灵”，叹人世的悲欢离合终究难随人定，三更梦醒处累尽了几世聪明？轰隆隆大厦从根倾，一纸红颜的薄命将刚强的王熙凤葬与无情！

十二钗里将你的着墨太少，然而上苍却赠了你一个“巧”。虽然是出生在官宦贵胄之家的千金小姐，然而梦幻的繁华终如一曲昙花！倘若你的生母在黄泉下知晓你遭逢贪图银钱的狼舅奸兄伤害，是否会将怒火压下？倘若熙凤知晓就你一命的她，

是否会庆幸曾经结识那么平凡的穷人家?感谢上苍让巧姐遇到了刘氏恩人，纵是此生荒村野店做个纺纱浣衣的村妇，也是悲凉中最温暖的守望。

四春将叹息留给了世间，而好事终的慨叹却留给了最初的瞬间。忘不了你的最先的出现，最早的离开，是你的手开启了那段太虚的梦幻。都说你是祸水的红颜，家败的根源，谁又能知道你“情可轻”的种种叹惋?人的一生经不起太多惆怅的无奈，花容月貌的袅娜仍害了可卿的命运牵连。短短的人生留下了太多的谜团，一场孽缘写尽了荣宁的悲欢。

飞鸟各投林，百花芳菲尽，梦影残痕的惆怅，零落了谁的容颜?

朝为红颜美，暮成白骨灰，一场红楼的旧梦，叹坏了谁的悲欢?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六

《红楼梦》里400多个人物，每个人物都有着独特鲜明的个性，所以说这是一本奇书。除去宝黛钗凤，给人印象深刻的有一个宝玉的大丫鬟，风流灵巧的晴雯。

宝玉为“千金买一笑”，拿来多少名贵扇子让她尽情撕，这有哪个丫头能做到；《芙蓉女儿诔》宝玉感情至真，为她而作，甚至哪位主子也没有拥有。

就是这么个风流灵巧的人物，却不能在荣国府里生存，什么富贵之家，什么温柔之乡，大观园里的花草草，都被道貌岸然的当权者大肆扼杀。

先是明里得罪李嬷嬷，暗里有袭人在王夫人跟前煽风点火，本来晴雯长的美，说话率真，就很不招王夫人喜欢，更何况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晴雯的做事，有人爱有人恨，爱的人

什么都愿意给她，恨的人要让她香消玉陨。

你看她，勇晴雯病补雀金裘，针针线线，都是她的心血凝结。拼了这个命也不服输，是个有材能，有骨气的人，她聪慧灵巧，不畏权贵媚主，眼里揉不得沙子。

还有，晴雯冰清玉洁，洁身自爱，她对宝玉日夜尽心服侍，并没有趁机惑主，不像她人搞营营苟苟，就像她说：我虽生得比别人好些，并没有私情勾引你，怎么一口死咬定了我是个狐狸精！我今日既担了虚名，况且没了远限……今日这一来，我就死了，也不枉担了虚名。

最重要的一点，因为她长得像黛玉，因为王夫人不喜欢，晴为黛影，确实很像，所以也是难逃魔掌啊。

《芙蓉女儿诔》，可以看出宝玉对她的重情重意：“你的品质，黄金美玉难以比喻其高贵；你的心地，晶冰白雪难以比喻其纯洁；你的神智，明星朗日难以比喻其光华；你的容貌，春花秋月难以比喻其娇美。”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七

说到这，红楼梦里的爱情故事还真是数不胜数。首先力推的，就是宝黛的红粉痴恋。在红楼梦里要数这两个人的爱情最纯洁了。从两小无猜，青梅出马，到长大后的坠入爱河。曹公简直就是顺水推舟，让读者感到，世间又一份千古流芳的爱情故事诞生了。它的出现是那么的自然，几乎没有人怀疑过，它的出现是那么纯洁，纤尘不染。但是生不逢时的爱情就是痛苦的代名词。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种种这般，都使得她象一朵幽然独放的荷花，始终执著着自己的那份清纯，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盈澈。用一个普通人的眼光看她，最欣赏的还是黛玉的诗情

画意，灵秀慧黠。黛玉每每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花气温柔能解语的幽情；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寥落忧伤。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这里没有她可以依靠的亲人，没有她可以倾诉的知己，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又总是患得患失。于是她无奈着“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悲哀着“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套无情”，伤感着“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与其说林黛玉在贾府的地位和自身的懦弱是悲剧的起因，还不如把责任轨道万恶的封建社会以元春为首的封建集团无情的扼杀了宝玉和黛玉之间的爱情。如果红楼梦真的是曹雪芹亲身经历的描述，那么我可以感受到一个失去至爱的男人的痛苦。地狱的烈火在身边燃烧，苦不堪言，使我的思想静止不前，这不是切肤之痛，却是切肤之爱。当血泪撒尽的曹公转身面对不堪回首的历史怎能不发出“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感叹！

还有要说的就是薛宝钗的爱情悲剧了。看到黛玉的郁郁而终，依然那么难过。可待到读完，听甄世隐说着什么“兰桂齐芳”我不由黯然。薛宝钗这样的人物，也要像李纨一样，将一生都葬在这片冷酷的园子里么面对一个根本不爱自己的男人，管他什么金玉良缘，她所需要的到底是什么呢其实根本不用问就知道，是养二奶奶的宝座。可是我又不禁反问，难道世上真的有喜欢孤独的女人我一直都觉得她是一个既冷酷又自私的人。可是现在，我竟然不由不同情她了。其实细想起来，她的悲剧也许比林黛玉的更令人叹惋。她最需要的是不是爱情的灌溉，而是自由！薛宝钗家境富足，从小饱读诗书。接受的是极为全面而正统的教育。贾母总是夸她“沉静宽厚”。没错，这正是她从小被教育过的为人方式，也是

古代女子应有的美德。甚至悲喜都不应形于颜色，否则就是“不尊重。”综观全书她的举止，几乎从未超出这些束缚。只有一次宝玉将她比做杨妃令她大怒，可也只是冷冷的用一句话反讽过去。其实她才是最可悲的人，一生都被别人的看法和所受的教育支配着。从来都不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么，没有开心也没有不开心，只是按照理所当然的道路走下去。从未得到过全心全意的爱情，更不敢勇敢地追求爱情。也没有谁真正的关心过她。而她，也就认为世界本就如此。认为夫妻间有的不是真诚的感情而是“举案齐眉”的尊重。这样冷酷的纲常，竟是她遵守了一生的原则，而且还毫无知觉的麻木着。

她的作为，其实并没有多少是自由的选择。她只是一个典型的循规蹈矩的服从者。她是聪慧有才的，却被教育着认为女子读书也是无用，香菱和湘云谈诗她说道“一个女孩儿家，只管拿着诗作正经事讲起来，叫有学问的人听了，反笑话说不守本分的”；她也熟悉剧作戏曲，却认为这些淫词巧句是不能为端庄淑女所知的，因而委婉的批评宝琴的咏古诗；她像任何人一样希望有美好的生活，但当母亲为了贾府的权势而把她嫁给痴痴傻傻的宝玉时，因为母亲告诉说她已经应承了，也就只有流泪接受。直到最后宝玉出家，她的悲剧达到高潮。即使在这时，她依然是不能由着本性而为的。王夫人说“看着宝钗虽是痛哭，他端庄样儿一点不走，却倒来劝我，这是真真难得的！”可想想宝钗如此人物，又这样年轻，此时想起自己的一生将如何结束，她的痛苦其实并不在黛玉焚稿之下呀！可她依然只能克制着，这是她的“尊重”！

与林相比，她的一生也许更为可悲，林至少还追求了自己的幸福，而且得到了一份真诚的感情，最终一死解脱了所有的痛苦。而宝钗一生“愚昧而不自知”而且依她的性格，终其一生，也只能是任由生活这把钝刀一点一点割掉生命吧！“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这几句判词，注定了薛是红楼数场悲剧中的一个。对于她的一生，作者曹雪芹应该也是叹惋的吧！

自有红楼以来，论者多多，大都对宝黛爱情称颂有加，对宝钗小姐也偶有赞词，独对王熙凤女士视若“最毒妇人心”的典型带表，小子专喜打抱不平，且言上两句。这王熙凤实在是优点多多。

第一：孝敬长辈

象贾府这样的人家是不愁吃不愁穿的，老人也不需要儿孙端茶送水的，所以，孝敬主要的表现就是尽量让老人活得开心一点。老太太在一群儿孙中最喜欢的就是宝玉了，可宝二爷从来就没让她老人家舒心过，正经书是从来不好好念的，三天两头的要摔玉，偶而还“害人”跳跳井，您说，摊上这么个活宝，老太太能开心吗？别的姐妹，也没看见谁有空把老太太逗乐了。倒是凤姐，最能明白老太太的心意，有事没事就能把她逗笑了，凤姐是“财迷”，陪老太太玩牌时总是故意输钱，目的无非是让她开心而已。凤姐有一回过生日，她那个混帐男人居然要拿出剑来追着她砍，您说，她心里多窝火呀！可是，在老太太出面调解后，她也就不吵不闹了。所以，至少比起宝玉以及他的那几个姐妹，凤姐算很孝敬长辈的了。

第二：恪守妇道，嫉恶如仇

凤姐的老公贾琏有个族弟，名叫贾瑞，这人更加混帐。按说贾瑞的爷爷还是教书先生，他本人也读了不少书，可他居然打起了他嫂子——凤姐的主意。这要换了一般的人，说声“no”也就完了，可凤姐是谁呀？她眼里可容不下沙子，对这种狼心狗肺的东东不给点颜色瞧瞧，说不过去呀！报告上级？不行，怎么能让老人操心呢？自己来吧。于是，贾瑞上套，就在大冬天冻了一夜，活该！按说这事就完了吧，可贾瑞大概是冻糊涂了，色心不死，接着来。凤姐可不是好惹的，你还不死心啊？苦头没吃够！于是这回，贾蓉贾蔷一人收了他五十两银子。从此，贾瑞再也不敢往荣国府跑了。从这件事可以看出，凤姐对于婚姻是忠诚的，而且她不象一般的女

人那样，她能够用自己的力量去惩罚恶人，比只会哭哭啼啼找妇联的人强得多了。

有一次，凤姐的公公——老流氓贾赦看上了老太太的丫环鸳鸯，可他自己又不敢说，于是托她的婆婆邢夫人找到凤姐，希望她去找老太太说。前文说过，凤姐很孝顺啊，自然不能指着贾赦的鼻子大骂：“你这个臭流氓！”可是，她又那么的嫉恶如仇，自然也不能帮他的忙啊！于是，凤姐就展开她的聪明才智，三十六计，躲为上计。最后邢夫人在老太太那碰了一鼻子灰。百善孝为先，老流氓的行为又确实让人不齿，凤姐该怎么做？能有比躲开更好的办法吗？不失孝道，不为非作歹，凤姐，难能可贵呀！

第三：友爱弟妹

有一次，宝玉和那一群姐妹们要开什么诗社，没银子，找管家婆——凤姐拿银子，按理说，荣国府的日子早就过得紧巴巴的了，凤姐不给，也说得过去啊！“再苦也不能苦孩子们”的道理凤姐还是懂得的，二话不说，银子摆上。还有一次，贾环和丫头赌钱输了赖帐，凤姐见到了，把他骂了一顿，出钱替他了帐。从这两件事可以看出，凤姐对弟弟妹妹也是很好的，这样的嫂嫂，没话说。

第四：持家有方

宁国府贾蓉之妻秦可卿去世后，尤氏有病，不能料理丧事，于是凤姐临时转会宁国府，转会期一个月。王总教练上任伊始，一顿板子打了一个老队员先立威，不这样做没人听啊！凤姐的坏名声，大概就是这样的一些事得来的吧！可是，这里有矛盾了，手狠，得罪人，手软，难治家。怎么办？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我先立法，依法可也，不依则罚。凤姐的行为，可与包青天相比了。（抱头，躲，没砸着）同样的不怕得罪人，同样的执法如山。这是别人病了，她代劳，比别人做得好。后来有一回她病了，嘿，她一个人的活要三个人

（李纨，探春，宝钗）来干，由此可见，她持家确有一套。

凤姐的坏名声，还有一件事，那就是尤二姐之死。各位请想想，你们的那个他（她）有了另一个人，你会怎么办？哭，闹，是一般的，杀人不至于，愚意度之，杀人之心怕不止一个人会有吧！凤姐也是一个女人，自然也不例外。她视尤二姐为眼中钉，肉中刺完全可以理解，把她放到眼皮底下，对她有些虐待的行为也不算什么吧。（错的可是尤二姐呀，谁让她做二奶的）至于尤二姐自己不堪忍受吞金了，那是她自己干的呀！凤姐又没有杀人！！！！

尊敬长辈，爱护弟妹，嫉恶如仇，持家有方，不搞婚外恋，这就是王熙凤。

姐姐妹妹们，不要学什么宝姐姐，林妹妹，学学凤姐姐就对了。

哥哥弟弟们，不要追什么宝姐姐，林妹妹，追追凤姐姐就对了。

后四十回是坚决不看的，不然会有想揍人的冲动。

实际上当年雪芹写到七十八回便已泪尽而逝（其歿于除夕万家烟火辞旧迎新之时，一代奇才破屋残舍中悄然西去，十年心血竟不得完稿，悲凉无奈之情，思之欲哭），后两回是其家人为了凑够八十回的整数，而把手稿增改之后加上去的，虽细节处尚有破绽，但到底是雪芹亲笔所写，所以与前七十八回不无吻合之处。但高鹗却用心险毒，所续四十回前言不搭后语，把一部惊世之作改成了言情小说，把一部愤世之著改成了对皇帝感恩戴德的颂德书，可恨可恶之极也。

研究红学之人人都知道，原《石头记》共计一百零八回，以五十四回为分水岭，前半写盛，后半写衰，其中更以十二回为一小节，共九小节层层铺述。第一回中癞头僧所吟的那首

诗“好防佳节元宵后，便是烟消火灭时”这不仅指甄士隐元宵后失女烧房之劫难，更是针对贾府大族的畿语，“宁国府元宵开夜宴”之后便“诸芳散尽”，贾府每况愈下，贾赦与凤姐这两个乱世枭雄，一在外以势欺人、图宝害命，为夺几把扇子不惜逼人家破人亡；一在内机关算尽、飞扬跋扈，为图敛财不惜收赃放贷，甚而逼死尤二姐，杀张华未遂。原《石头记》中这些均是埋下的隐患，贾府被抄、族人流放十之七八都是这两个种下的恶因。而另外的十之二三便是风行于康熙末雍正初的“党争之祸”了。

现在就算不了解清史的人看看电视也知道那段党争是怎么回事，实在不晓得想想《康熙王朝》和《雍正王朝》就都有了。而雪芹的家史我想喜欢《石头记》的人都略知一二，祖上是顺治时期的包衣奴才，入关后立功（如焦大之流）被封江宁织造。曹家向来与大阿哥走的甚近，允仍乳母之子便常向其索要零用，谁不知道这皆是奉了大阿哥命。雍正登基整风肃党，以长期亏空之名将曹家抄没，并勒令偿补亏空之银，是以曹家从此不振（见《清类碑钞》）。雪芹出生时，已从十数年前的大劫中缓过劲来，家道虽不如当初大富，也是小康之家，他实未曾经历这次大劫。但这次劫难对他的影响却不小。书中贾政怒打宝玉，斥责他的那段“杀父弑君”的惊人之论便是作者不满于康熙末的党争，以及忠顺王府索要戏子等文字也是揭露了朝中党争无一日可息的事实。

贾赦一意孤行用义忠王坏了事的板子（一道存逆心就可参倒）、贾母珍藏了半辈子令人涎羡的“慧纹”（元妃省亲点的“豪宴”一出，便是为求“一捧雪”而害人的故事，此伏笔也）、元春于深宫中明争暗斗的嫔妃生涯（“乞巧”一出，为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故事，亦伏元春之死蹊巧之笔，以上见《脂砚斋重评石头记》）这种种在极盛时发生的隐患便是贾府败落的根源，相较之下凤姐贾赦面上看他们占了十之八九的原因，其实不过是那十之一二的导火索罢了。

五十四回之后，贾府步步下坡路，虽然也有“寿怡红夜宴群

芳”的锦绣文字也不过是衰败前的回光反照，而这寿怡红宝玉的生日便是四月二十六（见《红楼梦新证》），也是雪芹自己的生日。夜宴群芳名为过寿，实为群芳饯行，这满园春色终归是要这位“绛洞花主”来饯行送别，自此后“群芳散尽”。

《石头记》的伟大不是在于书中安排了各种伏笔，也不在于对于贾黛的爱情故事描写的如泣如诉，我认为在于一部书集合了各种前所未闻的写作手法（见拙作《大话石头记与金庸小说》）以及情节安排的天衣无缝，原一百零八回《石头记》最后公布了第五回中玉兄梦中所见的正钗副钗又副钗的花名全册，名曰“情榜”（见《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共计一百零八名女子，针对梁山一百零八好汉而来（见《红楼梦新证》），最让人钦佩的不在于一百零八人的描写绝不落俗，在于结局时的乾坤大颠倒，主为仆，仆为主。尤二姐事败后，凤姐未休之前，被迫“执帚庭役”，干的活儿和粗使丫头一般，而平儿扶正，成了凤姐的主子；刘姥姥为报凤姐儿之恩，千里寻女，找到已为歌妓的巧姐儿，倾其所有把她赎回，配给板儿；惜春、五儿皆出家为尼；香菱被金桂逼死，而金桂不知被什么人逼死也死于非命；宝钗嫁于玉兄，家败后发配宁古塔，半路上死于难产，被草草埋入雪中；袭人在未抄家前被迫离开贾府，嫁于蒋玉函，麝月顶替其位置成为大丫头；贾雨村因助赦行凶、行私枉法被革职发配，而拼命参倒他的正是被他发配的小沙弥；小红被卖之时巧遇贾芸，嫁与其为妻，夫妇二人遍访贾家之后，终于在破庙里找到被恩赦的宝玉，此时宝玉已沦为更夫，“苫席蔽体，苦咽酸齏”，没有衣服只有一张席子遮体，白天不能出去只能晚上打更，同来看望的还有刘姥姥；黛玉早在抄家之前便已投水而死，湘云也投水自尽但被救起，身为罪官家属，当作奴隶贩卖至若圃家中（这若圃便是“因麒麟伏白首双星”的正主儿，他拾到了湘云丢失的麒麟并还给她，大观园那次玉兄丢湘云拾，是假丢，这次才是真丢），小红夫妇访得后，千方百计赎出，送到玉兄处让二人成婚，经历这一番生离死别、沧桑巨变，两个幸存者归结了这篇石头上的文字（见《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红

学研究期刊》诸文及《红楼梦新证》）。

后人只知《石头记》驰名三百年，却未必真正了解其伟大之处，雪芹生前辛苦，死后孤独。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八

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一曲红楼多少梦，情天情海幻情身。

一百个人读红楼梦，就会有一百种理解！从不同的角度，会有不同的感受。我不是文学家，思想家又或者历史学家。我只是无数拜读《红楼梦》的平常人之一！我无法从他的文学价值和影响上去精研细琢，我只能倾心于我的感觉，那如漏漏细流一般倾入我心脉的思感，令我久久平难以自拔。

诚然，《红楼梦》里远不止这三个人物，然而最让我有感触的就是他们三人。的确，《红楼梦》绝不仅仅是一部情爱史，但最让我揪心的就是他们三儿的情感纠葛。在他们的爱背后，暗藏着封建婚姻观念的牢靠枷锁，但也十足体现了对封建思想的顽强抗争。他们爱情的结局象征着故事的结尾，凄凄惨惨戚戚，不禁让人心酸感叹。

林黛玉的命运无疑是个悲剧，从她的诞生，到进入贾府，再到与宝玉相爱，她的泪从未断流。虽自有一段风流态度，但却逃不出不足之症的牢笼。黛玉是个聪慧的女子，自小跟从贾雨村学习就凸显其聪颖的一面。而进了贾府，与姐妹们作诗习文，她亦是样样了得。迎春贵妃省亲时，唯宝玉被作诗难住。完工在一旁的黛玉见此景况，急忙又作一首赐予宝玉。史湘云入社后请诸位吃蟹赏菊时，大家纷纷题诗，黛玉先是从容不迫，最后时辰挥就一首，一举夺下“花魁”。

同时，黛玉是个敏感的女子，毕竟是离家后入住贾府，寄人

篱下，总感觉要步步留心，时时在意。最终养成了爱计较和忍气吞声的性格。怀疑周瑞家送来的簪花是挑剩下的，对撞见宝玉来看宝钗吃了小醋等等。但无论怎样，黛玉是纯洁的，她也同样想面对自己真实的爱情，但她总是无法摆脱环境的拘束。

她自卑、自尊、自怜。黛玉性格里独有的叛逆和孤僻，以及对世俗的不屑一顾，令她处处显得特立独行，卓尔不群。花前痴读西厢，毫无避讳；不喜巧言令色，言随心至；崇尚真情真意，淡泊名利……她“质本洁来还洁去，一如碧玉般盈澈”！黛玉每每与姐妹们饮酒赏花吟诗作对，总是才气逼人，艺压群芳。无论是少年听雨歌楼上的诗情，清寒入骨我欲仙的画意；还是草木黄落雁南归的凄凉，花气温柔能解语的幽情；无不体现出她娟雅脱俗的诗人气质。最叹息的是黛玉的多愁善感，红颜薄命。黛玉的身世，注定了她的孤独无依，而她的性格，又注定了她的寥落忧伤。纵使大观园里人来人往好不热闹，可是这里没有她可以依靠的亲人，没有她可以倾诉的知己，只有风流多情的宝玉让她芳心暗许，却又总是患得患失。于是她无奈着？“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悲哀着“三月香巢已垒成，梁间燕子套无情”，伤感着“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终落得“一缕香魂随风散，三更不曾入梦来”的凄凉结局。

衔玉而生的贾宝玉聪颖灵秀，他“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面如桃瓣，目若秋波”。他本应是贾家寄予厚望的继承人，然而他却充满着叛逆，虽去过学堂，念着四书五经，然而却一心厌恶官场，讨厌官场的腐朽堕落。但他反倒是对女子有着格外的亲近，从小就被女子包围着，甘愿做那万红中的一绿。他自称女人是水做的身子，男人是泥做的骨肉，极度欣羡女子的清洁纯净，憎恶自己的家庭，甚至后悔自己是个男儿身。所以，他对身边的丫鬟总是呵护有加，平等对待，这即反应他对封建统治制度的控诉。他总是想摆脱封建枷锁的桎梏，但又无奈自己封建等级的身份。而最能体现宝玉向往自由的地方就是他的爱情，他对自

己真正爱情的向往超越了时代背景的限制，不为封建家族利益而成婚，死心塌地地爱上了林黛玉，矢志不渝。他用真心向时代宣战，而令人遗憾的是最终他以失败告终。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九

曹雪芹创作了《红楼梦》，建立了贾府这个大家庭，但然而整部作品的主线却始终集中在贾宝玉和林黛玉身上，如只将注意力集中在宝、黛间的恩爱缠绵上，的确很容易让人生厌，但然而从作品的写作手法这条线索出发，却使我感感悟有许多。

仔细阅读过《红楼梦》的读者必须会发现，作品对任何一个人物的描述都显得格外的细腻，格外的重视，然而其他三部名著所不能及的。个性然而在第三回之中，人物描述不但多，而且恰当，恰如其分地把作品中主要人物的性格一一呈此刻我们面前。

在对迎春、探春、惜春的描述中，作者写道“第一个肌肤微露、和中身材，腮凝新荔、鼻腻鹅脂，温柔沉默，观之可亲。第二个削肩细腰，长挑身材，鸭蛋脸面，俊眼修眉，顾盼神飞，文采精华，见之忘俗。第三个年纪尚小，身量未足。”挥挥几笔，把三姐妹的外貌描述得出神入化。

而对贾宝玉的描述又多了几分大气，“头上戴着束发嵌宝紫金冠，齐眉勒着二龙抢珠金抹额，穿一件二色金百蝶穿花大红箭袖，束着五彩丝攒花结长穗宫绦，外罩石青起花八团倭锻排穗褂，登着青缎粉底小朝靴。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面如桃瓣，目若秋波。虽怒时而若笑，视而有情。

项上金螭璎珞，又有一根五色丝绦，系着一块美玉。”从外到内，从上到下，从粗到细，都把人物的外貌、性格描述得淋漓尽致。再看薛宝钗的，“先就看见薛宝钗坐在炕上作针

线，头上挽着漆黑油光的鬓儿，蜜合色棉袄，玫瑰紫二色金
银鼠比肩褂，葱黄绫棉裙，一色半新不旧，看去不觉奢华。

唇不点而红，眉不画而翠，脸若银盆，眼如水杏。罕言寡语，
人谓藏愚，安分随时，自云守拙。”如此描述，真把人给写
活了，我读了以后仿佛真的见到了这一大家子，这就然而令
我感受最深刻的地方。

此刻很多作品对人物的’描述往往达不到这种效果，因此写出
的人物就显得苍白无力，没有一丝灵性。别以为这一点没有
多大的价值，其实它就然而衡量你作品优劣的一个刻度表。
其实，要想写出人影来，并不难，就需要多观察。

《红楼梦》能如此耐看，原因也在于此。据“红学家”考证，
《红楼梦》就然而发生在曹雪芹生活的那个年代，也就然而
曹雪芹天天见的事儿。所以说若没有平日观察的功底，此刻
的四大名著恐怕就无法登上荣誉宝座了。

红楼梦名著读书笔记篇十

以前只知道红楼梦是四个名著之一，但从来不知道它的美丽
在哪里。最近，读了红楼梦，我突然意识到。

梦想的红楼对贾，历史，王薛四家为背景，关注嘉福家族贾
宝玉生命之路，开始封建之路与叛乱之间的激情斗争为贾宝
玉和林大玉是叛军悲剧的主要内容，通过对贾馥所代表的封
建家族衰落过程的生动描述，深刻揭露和批评封建社会各种
黑暗与腐朽，进一步指出，封建社会有到云的终极权利的世界末日，以及对历史趋势的破坏。

红楼梦以社会上层为图片的中心，非常真实生动地描述了十
八世纪上半叶封建社会在中国的生活。这本书是宏伟，结构，
生动，美丽的语言，除了一些明显的艺术特色，值得下一代
的品味，欣赏。

这一切都是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作者，具有丰富的艺术品质，培养出来，让她在十二世的总统充满诗意的特殊魅力，飘荡了东方文化的香味。曹雪芹在红楼梦中的真实再现中的人物的复杂性，让我们读作作品中的人物角色在生活中的真实可信，梦中的红楼梦在贾宝玉没有怜悯，不蠢，不好，不能邪恶，那不可能明亮，没有混蛋邪恶，说不聪明，不能说粗俗普通，这是一个评论。不仅贾宝玉，林黛玉这位美国作家，美国精神，英雄的理想之美是这样的，即使是王思峰这样一个臭名昭着的人物，也没有把她都写得糟糕，这种仇恨与一些可爱的交织在一起，从而显示出各种复杂的实际情况的矛盾，形成了性格迷人的现实。作者善于表面上的艺术描述的非凡的日常生活，揭示其隐藏的，甚至一些不成文的，社会习惯和细节的历史记录的不寻常的审美意义，在红楼梦是特定的生动的描述。

红楼梦在意识形态内涵和艺术技巧上的突出成就，不仅在国家作为中国小说文学难以征服的高峰。而且在国际社会也引起了很多学者和研究者的关注，一位法国评论家曹雪芹有着普鲁斯特？托尔斯泰的同情心，缪斯的智慧和幽默的锐利眼光，有了巴萨g的洞察力和再现所有水平的能力的社会从上到下。